

采 购 合 同

甲方：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江苏蓝畅教育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规范完善教材采购工作，提高采购的透明度，确保教材服务质量，甲方委托乙方负责供应甲方2024 - 2026 年度春、秋学期教材（含自考、成高函授），预计约120万元。为建立相对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按时保质地做好教材供应工作，订立以下协议。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有权对乙方承包经营活动进行实时监督管理，并按年度进行测评。
2. 将所需书目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告知乙方，供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认真组织货源。
3. 甲方通过乙方所订教材，一律按教材码洋的77.50%结算，若乙方无违约情形，甲方应在当年6月和12月分别付清每学期已到教材的全部款项。
4. 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叁万元人民币，甲方在合同期满乙方无违约情况时，应及时返还乙方（不计息）。如乙方不能履行协议条款，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5. 若乙方不能如约保证到书率，影响教学，乙方应承担本合同第三条第1款约定的违约责任。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保证以教材定价的77.50%向甲方学生提供教材。
2. 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行规进行采购活动，确保教材系合法采购，不得提供盗版教材和印刷质量低劣的教材。如教材质量低劣，应及时予以调换。若发现提供盗版教材，并经查实的，乙方须承担本合同第三条第2款约定的违约责任。
3. 接到订单后，应在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书面反馈订书情况。对换订、补订的教材，应在接到订单后3个工作日内反馈订书情况，加急品种应当日回告，并在10天内订送。
4. 保证较高的到书率，保证开学前5天，到书率99.5%以上，一旦影响教学秩序，乙方应承担本合同第三条第1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并终止合作关系。

5. 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将甲方所订教材全部备货到位，并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按校区将所订教材发放到甲方指定地点，学生用教材由各班级负责签收，教师用教材应在开学前2周分送至甲方继续教育学院教学管理科。每个品种样书2本应在开学前2周送教学管理科。加急品种，不论数量多少，乙方均须及时免费按快件方式送达。乙方应在每学期开学后的70个自然日内完成学生教材发放的核对、结算工作，经甲方每个行政班学生核对无误签名后，进行款项结算。

6. 对教材发放中的差错，或所供教材存在装订、印刷、缺损及污损等质量问题须在7个工作日内提供无偿调换。因计划变动等原因造成的多订教材和发放过程形成的余书，从到书之日起3个月内提供无偿退货服务，且退书费用由乙方承担。

7. 在每学期结束前及下学期开学初按甲方需求向甲方赠送教师用书和教材样书。

8. 免费向甲方提供所订教材的作者、出版社、版别、年份、各类获奖信息等汇总资料的电子文档。每学期免费向甲方提供每个教学单位若干套当季“全国大中专教学用书”汇编（含光盘），以及最新的各相关出版社教材出版目录和信息。

9. 主动接受有关行政机关及甲方的监督与管理，并根据监管要求及时改进。

10. 积极参加甲方的教材建设与管理活动。

11. 乙方须于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财务处缴纳履约保证金叁万元人民币。

12. 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出具正规发票，发票金额按实洋数开出。发票上应标明码洋数、折扣数和实洋数，并付到书清单一份。

三、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按时到书率（以学生领取教材时的签名为准）低于99.5%的，应承担采购总码洋的1%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2. 发现盗版教材的，乙方向甲方支付该种教材总码洋10倍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因盗版引发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负。

3. 除不可抗力外，双方在合同期内不得无故终止合同。任何一方提前终止，均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所订教材码洋的20%。如因特殊原因确需要更改合同内容的，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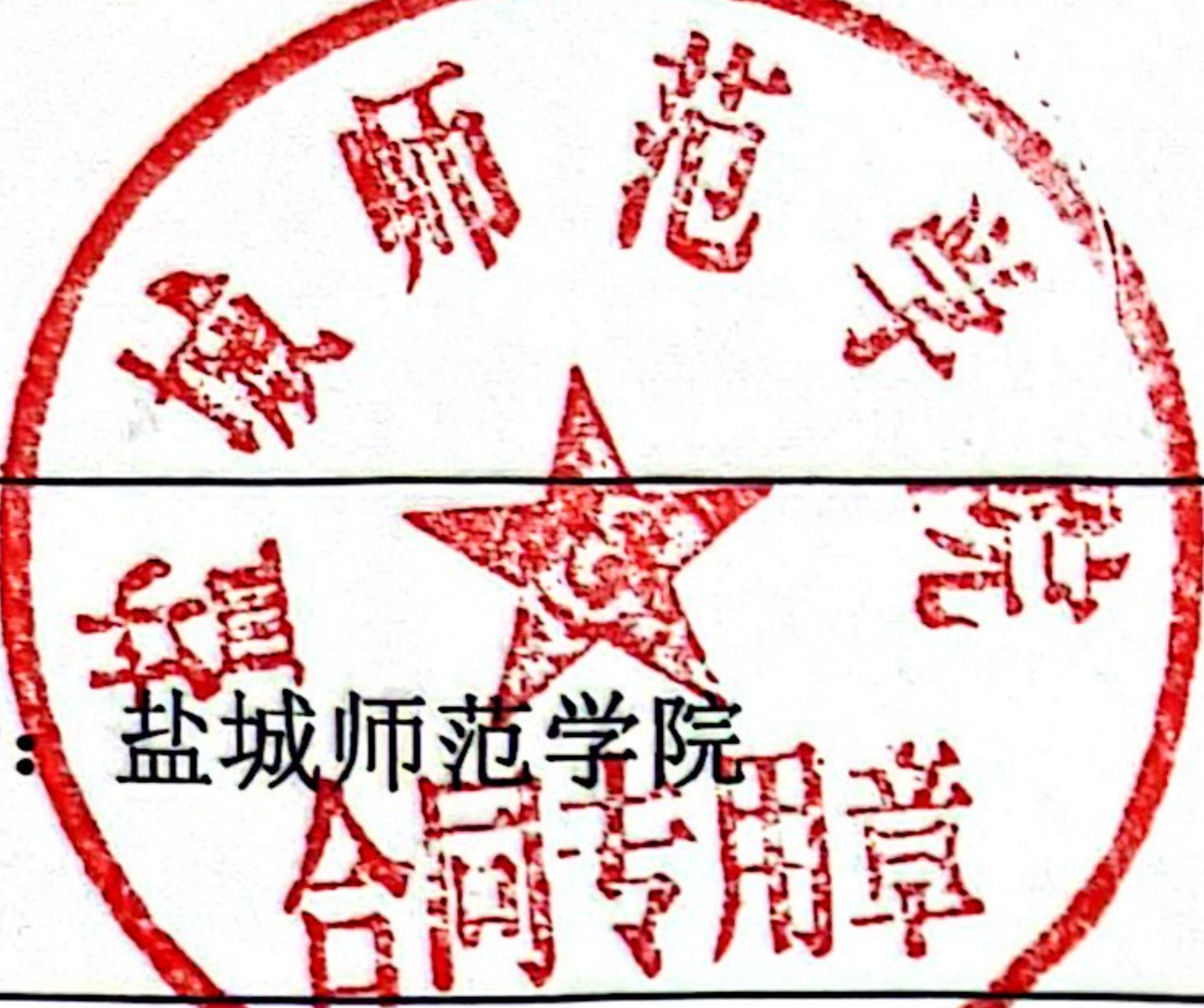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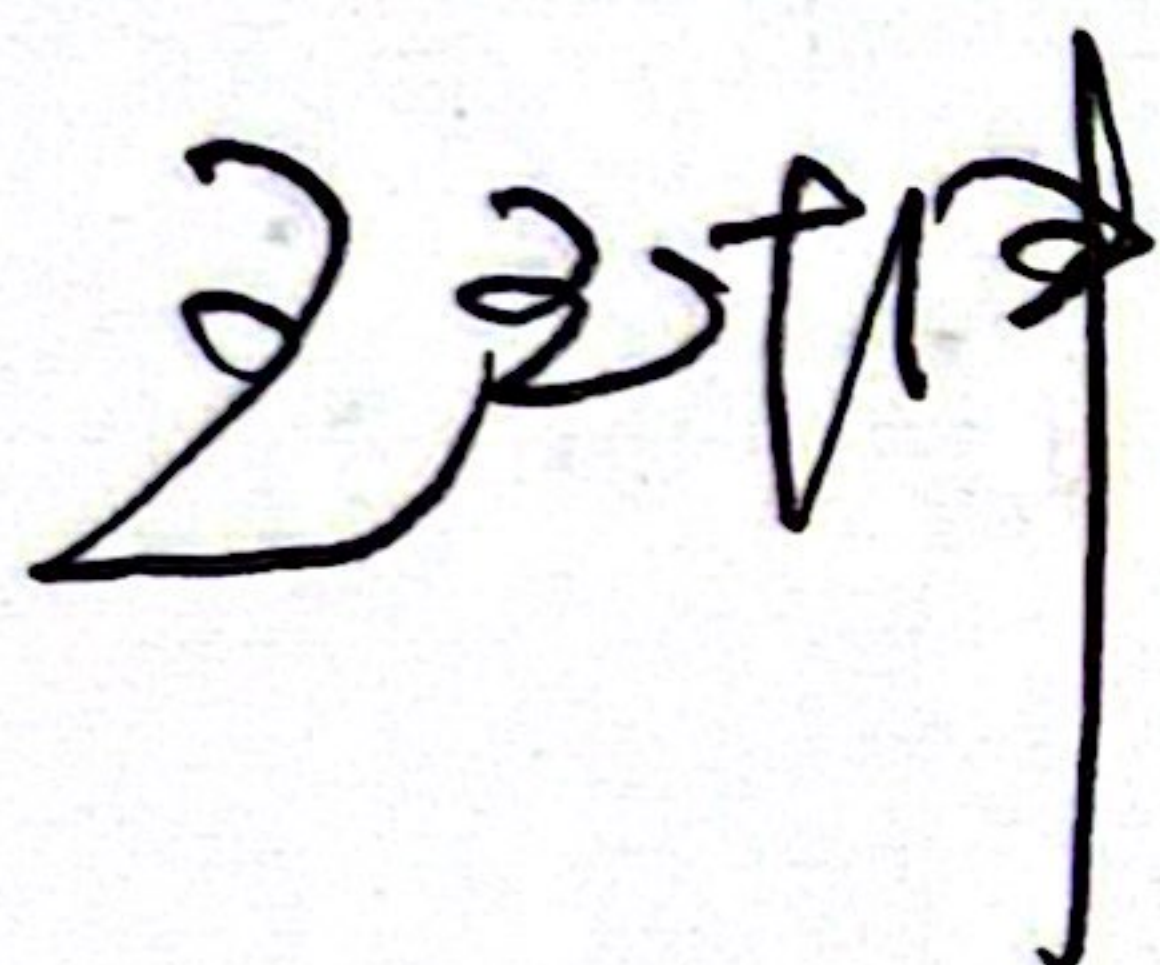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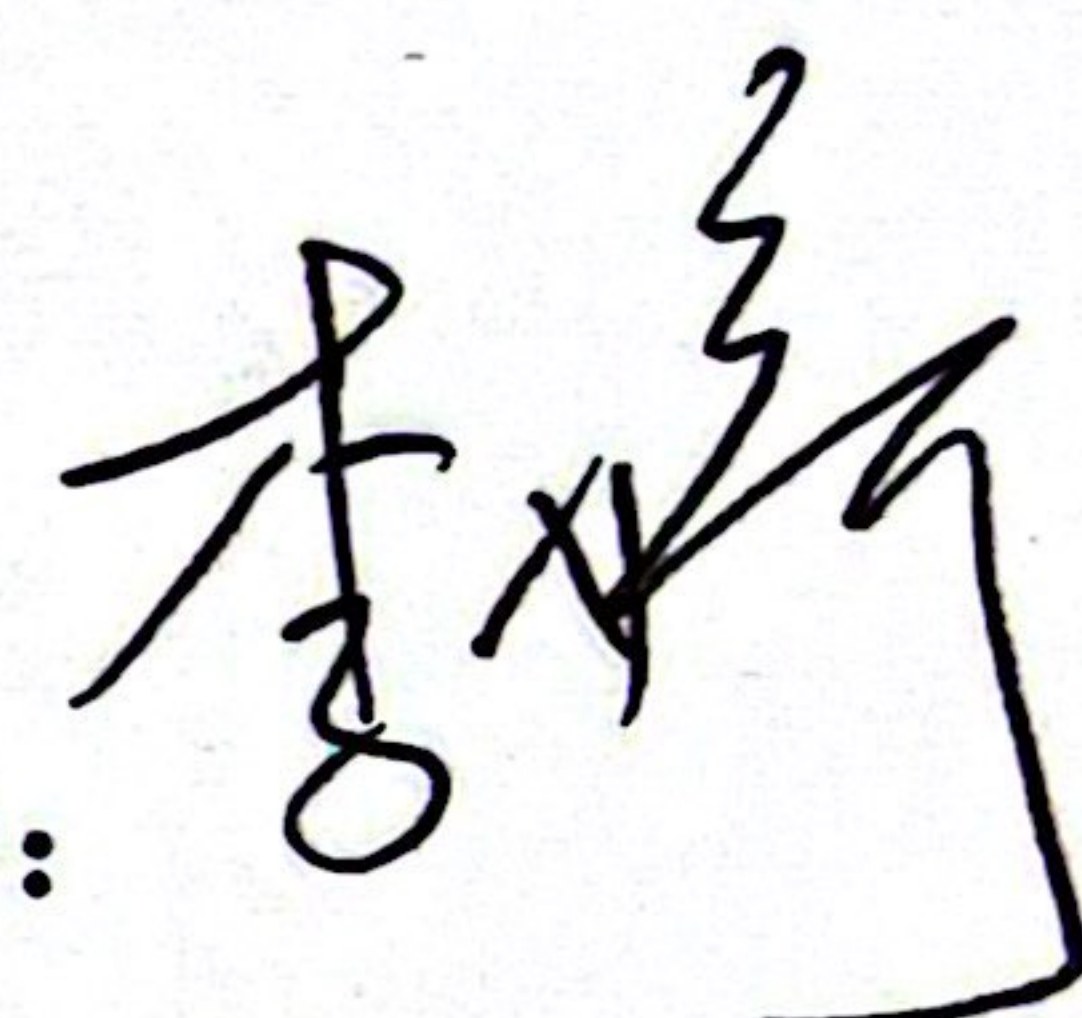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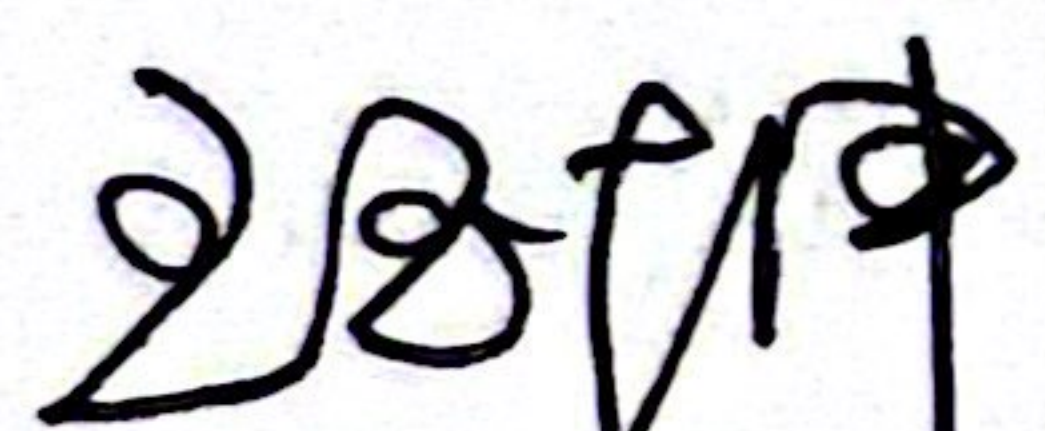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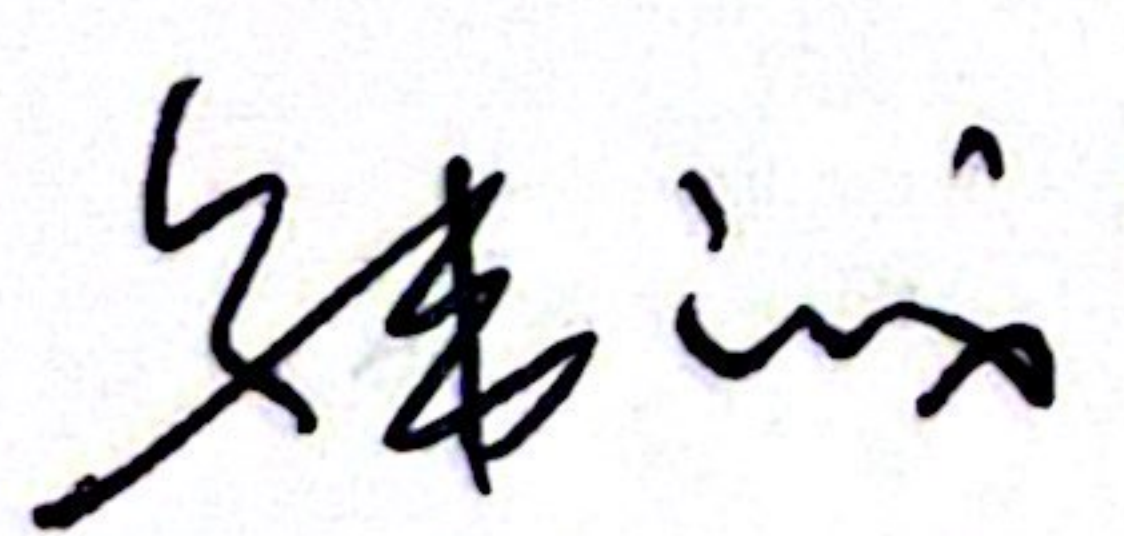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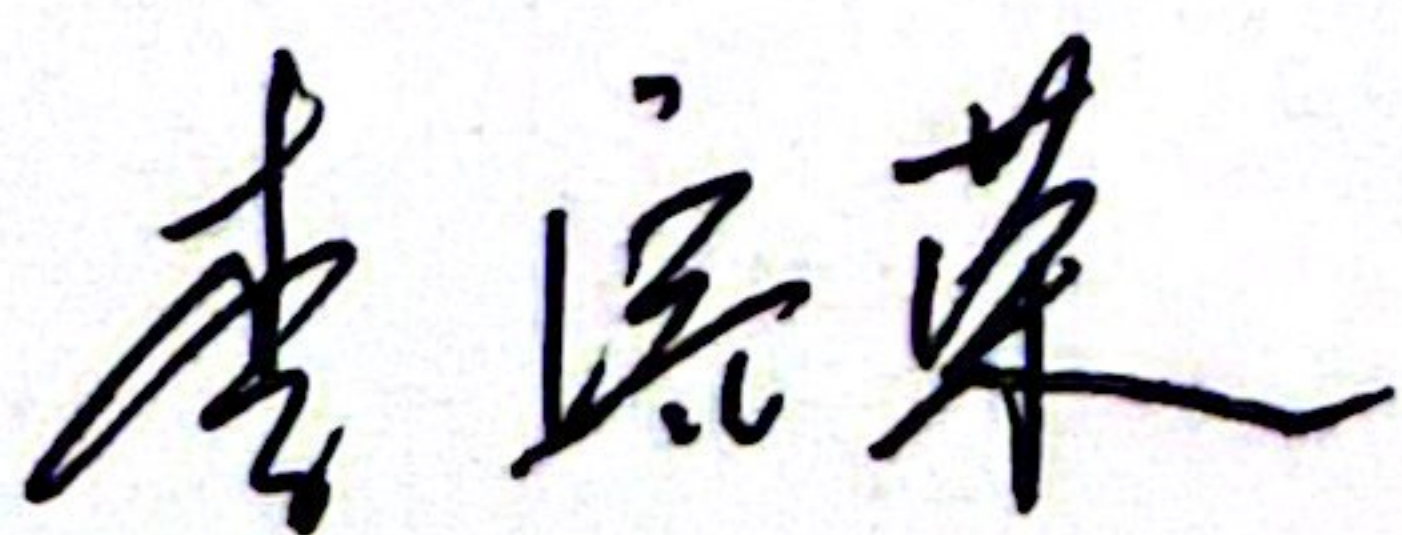
4. 因乙方服务质量低下，造成相关责任事故，严重影响甲方正常教学秩序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拾万元人民币。

四、争议处理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五、本协议有效期为3年，从2024年1月20日起至2026年12月20日止。

六、本协议一式4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执3份，乙方执1份。

甲方（公章）：盐城师范学院	乙方（公章）：江苏盐城教育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盐城市经济开发区希望大道希望大道南路2号盐城师范学院新长校区	单位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华荟公寓1号楼2915室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电话：025-83131130
项目技术代表（签名）：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盐城建军东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万寿支行
账号：1109660609000007160	账号：4301014709000011028
合同经办人（签名）： 	签订日期：2024年1月20日